

## 《2023届高校毕业生促就业春风展翅行动方案》印发

# 11个部门合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



4月3日,记者从省教育厅获悉,山西省教育厅等11个部门印发了《2023届高校毕业生促就业春风展翅行动方案》,全力促进我省高校毕业生更加高质量、更加充分就业。

我省要求,各有关部门优化调整政策性岗位招录时间,充分发挥政策性岗位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重要作用。全面深化校企合作、供需对接,构建高校毕业生市场化

社会化就业的工作机制,促进高校就业资源优势互补。各地各高校要以开拓增量岗位、促进毕业生就业为核心,创新行动方式方法,坚持实地走访、邀企进校、“网络招聘”与“校园招聘”相结合,建立访企拓岗日常联系互访机制与用人单位需求台账。每所高校书记(校长、院长)正职共走访用人单位原则上不少于100家,各高校组织参与校园招聘活动不少于100场次。

加强就业政策宣传解读,通过开展全方位、多层次、高密度的宣传活动,扩大政策性岗位、创新创业、应征入伍等就业扶持政策的覆盖面、知晓度、落实率。全面梳理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清单,明确核心内容、享受对象、办理流程、办理地点、申请材料、政策依据等,定期向毕业生推送。

不断改进就业指导服务的方式方法,围绕毕业生从校园到职场转换过程,组织

专业化力量开展有针对性的就业指导服务活动。重点关注脱贫家庭、低保家庭、零就业家庭以及残疾学生等困难毕业生,落实困难毕业生“一人一档”“一人一策”台账式管理,针对每位困难毕业生至少开展3次谈心谈话、推荐3个有效岗位、组织参与3次线上线下就业促进活动。

(武佳 高凡 李佳璐)  
据《山西晚报》

## 我省就业见习补贴标准调整



3月30日,记者从省人社厅获悉,我省从2023年1月1日起,按照不同地区全日制用工的月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就业见习补贴标准。

近日,省人社厅、省财政厅联合印发的《关于调整就业见习补贴标准的通知》明确,从2023年1月1日起,我省就业见习补贴标准依次调整为一类地区1188元、二类地区1128元、三类地区1068元。

根据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

准的通知》规定,从2023年1月1日起,我省全日制用工的月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一类1980元、二类1880元、三类1780元。按照省财政厅、省人社厅《关于印发〈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中“就业见习补贴标准为见习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的60%”的规定,山西省就业见习补贴标准随之调整。

据了解,就业见习是组织青年进行岗位实践锻炼的就业准备活动。就业见习的对象通

常是离校2年内未就业或就业转失业的高校毕业生和中职毕业生,16—24岁的城镇登记失业青年以及符合条件的留学回国毕业生。

近年来,我省不断扩大就业见习规模,通过规范见习生活补助,强化见习补贴支持,落实税费减免、做好激励推动等政策,全力帮助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增强岗位实践经验,提升就业竞争力,尽快实现就业。

(武佳)  
据《山西日报》

## 快来看看今年我省“三支一扶”招募计划吧



4月4日,省人社厅发布公告,2023年,我省将继续实施“三支一扶”计划,招募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等相关领域服务。今年“三支一扶”招募岗位分设“招募计划岗位”和“备用招募岗位”两类,其中“招募计划岗位”需要756人,“备用招募岗位”需要30人,报考人员在可于4月6日9:00至4月10日18:00期间登录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山西人事考试专栏

报名,笔试时间为5月7日14:00至16:00。

报考人员须符合“三支一扶”岗位招募所需的学历、学位要求,并取得毕业证书。其中,本科及以下学历人员年龄在18岁以上,25周岁(即1997年1月至2005年1月期间出生)及以下。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员,年龄放宽到30周岁(即1992年1月以后出生)及以下。博士研究生报考不受专业和地域限制。

在报名时,报考者可选择

“招募计划岗位”中的一个岗位进行报名,也可在选择“招募计划岗位”一个岗位的基础上,再选择“备用招募岗位”中的一个岗位。报考者不能只单独选择“备用招募岗位”中的岗位报考。主动放弃“招募计划岗位”招募的不得参加“备用招募岗位”招募。

参加“三支一扶”计划,服务期间每月生活补贴标准为3500元。交通补助每人每年500元。在岗服务满6个月以上的人员一次性给予3000元安家费。“三支一扶”人员在服务期间,按城镇职工标准办理基本养老、基本医疗(生育)、工伤、失业保险。

据了解,“三支一扶”计划服务期限为2年,从实际到岗之日算起,服务期间为志愿者,服务中途不得离岗。服务期满经考核合格且取得相应从业资格(职业、执业)等行业准入资格后,在服务单位继续聘用(占事业编制),并享受相关优惠政策。

(武佳 李佳璐)  
据《山西晚报》

近日,教育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财政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,印发《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改革方案》),就调整优化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工作做出部署安排。

《改革方案》明确,到2025年,优化调整高校20%左右学科专业布点,新设一批适应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的学科专业,淘汰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学科专业;基础学科特别是理科和基础医科本科专业点占比进一步提高;建好10000个左右国家级一流专业点、300个左右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。

此外,在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、对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发挥重要作用的学科取得突破,形成一大批特色优势学科专业集群;建设一批未来技术学院、现代产业学院、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、卓越工程师学院,建成一批专业特色学院,人才自主培养能力显著提升。

远景目标方面,《改革方案》明确,到2035年,高等教育学科专业结构更加协调、特色更加彰显、优化调整机制更加完善,形成高水平人才自主培养体系,有力支撑建设一流人才方阵,构建一流大学体系,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,建成高等教育强国。

《改革方案》坚持问题导向,聚焦人才培养,明确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改什么、怎么改、谁来改。针对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的三大主体,围绕学校层面怎么规划建设、省级层面怎么统筹管理、国家层面怎么宏观调控,提出一系列有针对性、可操作的改革措施。

一是学校层面,要加强学科专业发展规划,加快推进一流学科建设,深化新工科、新医科、新农科、新文科和基础学科专业建设,完善学科专业建设质量保障机制。

二是省级层面,要加强学科专业设置统筹、严格学科专业检查评价、开展人才需求和使用情况评价。

三是国家层面,要切实发挥学科专业目录指导作用,完善学科专业管理制度,加强学科专业标准建设和应用,强化示范引领,实施“国家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专项”,加强专业学院建设、健全学科专业调整与人才需求联动机制。

《改革方案》要求,各地各高校根据改革方案,结合本地本校实际,“一案一策”研究制定学科专业改革实施方案,并结合年度学科专业设置,每年报告实施方案落实情况。

(李依环)  
据人民网

教育部等五部门  
到2025年,优化调整高校20%左右学科专业布点

